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接受委托贷款暨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之书面核查意见

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以委托贷款形式通过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向芜湖华融兴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贷款融资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可以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上述委托贷款关联交易事项。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张波、张鼎映

2017年05月21日